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及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本次发行工作已于2016年11月14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1. 网上发行

本期债券网上预设的发行数量占本期债券发行规模的比例为1.00%，即人民币0.1亿元。最终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的认购量为0.1亿元，占本期债券发行总量的1.00%。

2. 网下发行

本期债券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占本期债券发行规模的比例为99.00%，即人民币9.9亿元。最终网下机构投资者的认购量为9.9亿元，占本期债券发行总量的99%。

特此公告。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15日

(本页无正文，为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 11月 15日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